

## 彰化縣政府 函

地址：50001彰化市中正路2段530號  
承辦人：技佐 蔡承佑  
電話：(04)7237185#18  
電子信箱：u912544@email.chcg.gov.tw

受文者：彰化縣立彰化藝術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6月23日  
發文字號：府教網字第115024469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臺灣中小學教師與學生AI素養框架 (1個電子檔)  
(376470000A\_1150244695\_ATTACH1.pdf)

主旨：檢送教育部「臺灣中小學教師與學生AI素養框架」，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115年6月18日臺教資(一)字第1152701805號函辦理。
- 二、旨揭素養框架主要奠基於國際AI教育趨勢、國家AI政策與在地教育需求，呼應人工智慧基本法與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強調人與AI協作時代「以人為中心」的教育思維，建立可操作、可評量的實踐面向。
- 三、本素養框架電子檔業登載於教育部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入口網/資料下載/臺灣中小學教師與學生AI素養框架(<https://pads.moe.edu.tw/download.php>)，請轉知貴校師生參採運用。

正本：本縣各縣立高中、本縣各國民中學、本縣各國民小學  
副本：本府教育處

